

彰化縣 110 學年度研製交通安全輔助教材計畫-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廣播劇甄選比賽

一、依據：第 13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

二、目的：為加強交通安全宣導，配合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宣導重點，辦理優秀廣播劇作品甄選，將交通安全概念融入廣播劇本，透過廣播電台頻道之播出，達到交通安全宣導之目標效果，防範於未然，減少事故發生率。

三、指導單位：交通部道安委員會

四、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五、協辦單位：彰化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彰化縣警察局

六、承辦單位：**舊館國民小學**

七、參賽資格及作品規格說明：

(一)參賽組別：分國中組及國小組

(二)參賽資格人數：

1、參賽者為彰化縣各公私立國中 1—3 年級，國小 1—6 年級學生，以 8 人為限。〔指導老師以 2 人為限〕。

2、請 111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輔導訪視學校踴躍報名參加，參與比賽情形將列入交通安全輔導訪視成績參考。

(111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輔導訪視受評學校名單：**民生國小、泰和國小、快官國小、芬園國小、華南國小、新庄國小、線西國小、新港國小、鹿港國小、草港國小、管嶼國小、日新國小、秀水國小、明正國小、溪湖國小、埔鹽國小、埔心國小、員林國小、靜修國小、饒明國小、永靖國小、田中國小、新民國小、社頭國小、萬來國小、田尾國小、合興國小、溪州國小、成功國小、香田國小、大城國小、竹塘國小、芳苑國小、建新國小、陽明國中、彰泰國中、和美高中、鹿鳴國中、溪湖國中、員林國中、田中高中、田尾國中。**)

3、每校每組報名最多以一隊為限。

(三)參選廣播劇本宣導主題：

1、交通安全**五**守則

2、兒童安全通過路口。

3、路權觀念（行人、自行車……等）、內輪差與視野死角。

4、防制機車交通事故。

5、防制酒後駕車行為。

6、防制無照駕駛行為。

7、防制大客車事故的發生（校車、遊覽車……等校外教學等租用車輛）。

8、高齡者交通安全駕駛汽車、騎乘機車、自行車及走路安全的相關事宜。

9、兒童後座繫安全帶、依規定使用幼童安全椅。

10、禮讓行人（含手勢、小旗子）。

11、五大交通安全運動。

12、第13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亮點工作。

(四) 劇本內容應兼顧交通安全知識及法規之正確性，否則不予錄取。

(五) 參選作品時間以6分鐘(含配樂)以內為限，報幕時間不計，以報幕後演出發聲為計時起點，超過規定者，扣總平均2分。

(六) 參選廣播劇本必須為新創且未曾參加任何比賽之作品。

(七) 參選作品應避免直接使用未經授權之首長或名人談話，或影射特定人士。

八、報名收件：

(一) 自即日起受理報名，報名表(請核章，如附件一)、劇本(請依附件二格式繕打，一式4份)及學習單(一式4份)請於111年5月2日(星期一)中午12:00前將紙本報名資料郵寄或專人送達舊館國小學務處<513彰化縣埔心鄉員鹿路四段201號>，並將可編輯之電子檔寄至電子信箱<jges2@jges.chc.edu.tw>，如有問題請主動向承辦學校學務處電話聯繫(04-8292025#712李主任)，以避免疏漏。劇本或學習單若有修正請務必於「比賽錄音說明會」當天至現場繳交(一式4份)，逾時不予受理。

(二) 配樂方面：可自製音樂、音效或委由電台配製，如有特別指定之音樂(非自製或電台無者)須附上著作權人蓋章之「授權使用同意書」，格式如附件三，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負。

註：能自製音樂、音效最好，若委由電台配製，成績優劣均不得異議。

(三) 111年5月9日於國聲廣播電臺(彰化市溫泉路35號)辦理「比賽錄音說明會」並於當天進行錄音序號抽籤，並111年5月16日至17日依抽籤序號至國聲廣播電臺現場錄音。

九、評選：

(一) 遴聘專業人員擔任評審，擇期召開評審委員會進行評審。

(二) 評選原則：

1. 劇本創意 15%。
2. 內容(正確性、與主題關聯性、故事架構、情節鋪陳)40%。
3. 演員聲音表現 30%。
4. 配樂音效 10%。
5. 學習單內容 5%。

(三) 評審委員會決議後一週內於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端系統網公告得獎名單，並請得獎者於一週內親筆填寫「著作使用授權書」(詳附件四)，寄至彰化縣埔心鄉舊館國小學務處收。

十、獎勵辦法：

(一) 國小組

第一名：禮券4,600元及獎狀，共一名。

第二名：禮券3,600元及獎狀，共一名。

第三名：禮券2,600元及獎狀，共二名。

佳作獎：禮券1,600元及獎狀，共三名。

入選獎：獎狀，擇優入選。

(二) 國中組

第一名：禮券 4,600 元及獎狀，共一名。

第二名：禮券 3,600 元及獎狀，共一名。

第三名：禮券 2,600 元及獎狀，共二名。

佳作獎：禮券 1,600 元及獎狀，共三名。

入選獎：獎狀，擇優入選。

* 本競賽國中組列入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採計，錄取名額以該組參賽隊數 1/3 為原則，採無條件進位為錄取原則，並於比賽錄音說明會時說明得獎名額。

* 上述「獎狀」之獎勵係指得獎作品之學校指導老師及學生由縣府頒發每人獎狀一幀。

十一、注意事項：

(一) 參賽作品若發生著作權問題，需由參賽者自行負責。所參賽之作品不得為市面上所發行之產品且不得由他人代勞，若經檢舉，取消參賽資格並得追回禮券。

(二) 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加隊伍及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加名額」辦理，禮券以不超越原禮券總額為限。

(三) 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本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修改之權利。

(四) 劇本內容若有涉及不適宜學生收聽的旁白或故事情節將建議評審酌予扣分，以維正向教育宣導。

(五) 正式錄音時，得由一位指導老師進入錄音間協助，其他非比賽錄音相關人員不得進入錄音室，避免錄製的人員聲音與劇本表訂者有出入，以維比賽的公平原則。

(六) 凡報名本比賽者，即視為同意主辦與承辦單位於辦理本比賽行政所需之特定目的範圍內，得使用報名者之個人資料。

※(七) 參賽者和指導老師名單若有更動，請於「比賽錄音說明會」當天告知承辦學校更改報名表<並繳交修正後之核章報名表至承辦學校>，否則後續辦理獎勵作業之獎狀名單將依原報名表名單核發，不得再更改。

(八) 獎狀請妥善保存，如有遺失或損毀，由得獎人或學校以書面向本府提出申請，本府逕以公文證明，不另行補發獎狀。

十二、得獎作品版權歸彰化縣政府所有，彰化縣政府為推廣活動及為教育目的有刪改、重製、下載及公開播送之權利，不另提供稿費。

十三、經費來源：彰化縣政府。

十四、獎勵：承辦單位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報請縣府敘獎。

附件一(必填)

彰化縣 110 學年度研製交通安全輔助教材-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廣播劇甄選比賽報名表

廣播劇 題 目			學校名稱		
宣導所配合主題 (請從宣導主題選擇，並加註「子題目」，可參考附件五)		_____ (範例：防制機車交通事故 —— 騎乘機車戴安全帽)			
時間長度	約 分 秒		適用年 級	_____年級	
參賽者:共 () 人 (人數以 8 人為 限)	年 班：		年 班：		
	年 班：		年 班：		
	年 班：		年 班：		
	年 班：		年 班：		
指導老師 姓 名 (人數以 2 人為 限)		1. ☐ 校長 ☐ _____主任 ☐ 教師 ☐ 代理代課教師 ☐ 實習教師 ☐ 教學支援 人員 ☐ 其他_____	電 話		
			手 機		
		2. ☐ 校長 ☐ _____主任 ☐ 教師 ☐ 代理代課教師 ☐ 實習教師 ☐ 教學支援 人員 ☐ 其他_____	電 話		
			手 機		
通訊地址					
音樂(註 明來源請 打 ☒)	☐ 自製 ☐ 委由電台配製 ☐ 其他()				
備 註	1. 另請參賽學校設計劇本(請依附件二格式繕打)及相關主題學習單各一份，學習單頁數、形式不拘，一併作為評分依據。 2. 非自製音樂、音效或非委由電台配製者，應附「授權使用同意書」，格式如附件三。				

承辦人：_____ (職章) 主任：_____ (職章) 校長：_____ (職章)

附件二

劇本格式：

彰化縣 110 學年度研製交通安全輔助教材-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廣播劇

參賽隊伍：00 國中（小）

劇名：000000

演員：爸爸 000 飾演、媽媽 000 飾演、爺爺 000 飾演、路人 000 飾演……

劇本內容：

以上廣告由交通部道安委員會指導及彰化縣政府提供，謝謝收聽！

授權使用同意書

本公司擁有著作財產權之「
版權音樂」著作，授權在其製
作之「
」廣播劇中插播
中予以重製、發行、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本公司並同意上開著作財產權之授
權，對於「
」廣播劇著作財產權受讓人 彰化
縣政府教育處 亦適用。

授權期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授權人：

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通知得獎時再填本表）

著作使用授權書

授權人 同意提供本人著作 予彰化縣

政府(以下稱主辦單位)作為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之用，茲同意並承諾下列事項：

1. 上述作品皆為本人之創作作品，並無抄襲仿冒情事。如有違反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者，由本人自負法律責任。

2.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使用此創作作品版權範圍於一般教育推廣之用，不做其它使用及商業用途。

此致

彰化縣政府

授 權 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住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彰化縣 110 學年研製交通安全輔助教材-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廣播劇甄選比賽

宣導主題及子題目參考

◎參選廣播劇本宣導主題：

1. 交通安全五守則

參考子題：①熟悉路權，遵守法規。②你看得見我，我看得見你。③安全空間，不做沒有把握的動作，只要猶豫就不要去做。④利他的用路觀，不影響別人的安全。⑤防衛兼備，防止事故發生，不要讓自己成為事故的受害者。

2. 兒童安全通過路口

參考子題：①行人配戴鮮明顏色帽子(如小黃帽)、或相關書包、提袋加貼鮮艷或反光條、LED燈等。②行走時不滑手機。③危險感知與防禦駕駛觀念。

3. 路權觀念(行人、自行車……等)、內輪差與視野死角。

參考子題：①行人走行穿線②單車不雙載③騎單車應戴安全帽④與貨車聯結車保持安全距離

4. 防制機車交通事故。

參考子題：①機車應兩段式左轉②騎乘機車戴安全帽③轉彎要打方向燈④機車禁行快車道⑤騎乘機車遵守道路速限不超速⑥機車駕訓制度(騎車上駕訓，安全不靠運)

5. 防制酒後駕車行為。

參考子題：①喝酒不開車②開車以茶代酒③醉茫茫視茫茫④指定駕駛、酒後代駕服務⑤酒駕零容忍

6. 防制無照駕駛行為。

參考子題：①未滿 18 歲不騎機車不開車②有駕照安全一把罩③無照駕駛賠更多

7. 防制大客車事故的發生(校車、遊覽車……等校外教學等租用車輛)。

參考子題：①租用校車要安檢②校外教學勿忘逃生演練③頭手勿伸出車外④車停我才行⑤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

8. 高齡者交通安全駕駛汽車、騎乘機車、自行車及走路安全的相關事宜。

參考子題：①禮讓高齡者過馬路②單車應貼反光標誌③下車先看左右來車④雨天騎車勿撐傘⑤65 歲以上高齡者應通過自我健康評估後才能駕駛汽機車

9. 兒童後座繫安全帶及依規定使用幼童安全椅。

參考子題：①嬰兒（1歲以下或體重未達10公斤）應使用「嬰兒用臥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②幼童（逾1歲至4歲以下且體重10-18公斤）應使用「幼童用座椅」③體型特殊之幼童（4歲以下）得選用適當安全椅④兒童（逾4歲至12歲以下或體重逾18公斤至36公斤以下）應坐於車輛後座並依規定使用安全帶。

10. 禮讓行人（含手勢、小旗子）。

參考子題：①行人過馬路請高舉手勢②過馬路請用「行人優先旗」。

11. 五大交通安全運動。

參考子題：①車頭朝外停車：不撞行人、迅速逃生、方便充電。②乘客責任：協助駕駛人清醒與專心、全車生命保障。③下車時向公車及計程車司機說「謝謝」：感恩與鼓勵。④對禮讓行人的車輛駕駛揮手點頭致謝：感謝與感動。⑤保護長者及婦孺安全地穿越路口：公平正義與人性。

12. 第13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之亮點工作。